

传承好家风



亲爱的孩子们：

见字如面。

时间过得很快，转眼间，又是一年春天，对我来说，这已经是我人生中的第84个春天了。中国人把这个年岁称为“耄耋之年”，是高寿的象征，但在我的心里，无所谓高寿，还能守着你们，看着孙子长大，这是我的福气。

提笔写这封信，不为别的，就是心里头太热乎，有些话想跟你们唠唠。

前两天我翻看日历，算算时间，你们的妈妈已经离开10余年，我想谢谢老二一家这10余年的照顾。自打你们的妈妈走了以后，老二和媳妇儿三餐四季，端茶倒水，知冷知热。我每天习惯去公园走走，看别人下象棋，每到饭点回家，总有热乎、新鲜的饭菜等着我。即使有时候有事外出，他们也会给我提前备好饭菜。老大虽然工作忙，但心里总挂念着我，隔三岔五就会来家看看我，跟我聊聊天，从未间断过。

还有我那29岁的大孙子，也是个懂事的孩子。外出工作的时候，会给我打电话聊聊近况；逢年过节，也会给我买好吃的。看着你们在这个院子里进进出出，笑声不断，这是我真切真切感受到的幸福。你们从来没有嫌弃过我老了、不中用了，反而把我当成了家里的宝。你们的爱与孝，我虽然不常挂在口头，但一直记在心间。

其实，我心里清楚，这孝顺不是凭空来的。回想当年，我也是个闲不住的人。不管是开会还是参加活动，

我总是积极到场；大家有什么难处，或者谁有急事儿没解决，我总是第一个站出来献言献策，帮忙协调。那时候我就常想，做人得正直，做事得严谨，心里得装着集体，装着别人。

如今看着你们，我算是放心了。老大的在市里工作，为人处世有我的影子；老二两口子踏实过日子，待人宽厚；孙子也长大了，品行端正。这说明什么？说明咱们家的好家风传下去了！

孩子们，爸爸今年84岁了，我想告诉你们的是：家风，就是一个家庭最好的风水。咱们家之所以这么和睦幸福，不是因为咱们多有钱，而是因为咱们骨子里有“正直”和“感恩”的品质。

我对你们只有三个盼头：第一，把孝心传下去。中国人说百善孝为先，这种优良传统，是做人的根本，别丢了。第二，做人要正直。为人当如松柏，挺拔而正直。无论是在工作岗位上，还是在社会交往中，都要像爸爸当年那样，严谨认真，乐于助人，心存正气。人品正了，路才走得宽。第三，一家人要抱紧。兄弟之间、妯娌之间、爷孙之间，要多沟通，多包容。只要心往一处想，劲往一处使，就没有过不去的火焰山。

最后，爸爸想再说声“谢谢”，谢谢你们让我的晚年生活如此幸福，我觉得这辈子活得值！咱们这个家，因为有爱，因为有好家风，一定会一代更比一代强。

愿咱们全家，岁岁平安，代代幸福。

爱你们的爸爸：马占彪

2026年3月9日

致儿女们的一封信

亲爱的孩子们：

见字如面。

当你们打开这封信时，妈妈或许正坐在窗前望着窗外的阳光，回忆着与你们共同走过的岁月。今天，妈妈想借这封信，和你们说说心里话。

妈妈是一名退休的医务工作者，一生与病痛相伴，与生命相守。在医院的三十八年里，我见证了无数的生离死别，也收获了无数的温暖与感动。那些被治愈的笑容、感激的眼神，是我职业生涯中最珍贵的财富。如今，虽然我已退休，但那份对生命的敬畏和对职业的爱，依然深深扎根在心底。

孩子们，妈妈希望你们能记住，无论未来你们选择什么样的道路，都要保持善良和责任感。善良，是人与人之间最温暖的纽带；责任感，会让你们在面对困难时拥有永不退缩的力量。就像妈妈在医院里工作时，无论多忙多累，都要对每一位患者负责，因为他们的健康和生命，都寄托在我们这些医务工

作者身上。妈妈知道，你们正在成长，正在探索自己的人生。也许你们会遇到挫折，会感到迷茫，但请相信，这些都是人生的一部分。不要害怕失败，因为每一次失败都是你们成长的阶梯；不要畏惧困难，因为每一次克服困难，都会让你们变得更加坚强。妈妈还想告诉你们，家庭永远是你们最坚实的后盾。无论你们走多远，飞多高，家永远为你们敞开大门。妈妈和爸爸会一直在你们身边，支持你们、鼓励你们，为你们的每一次进步感到骄傲。

最后，妈妈希望你们能珍惜时间，珍惜身边的人。时间过得很快，就像指缝间的沙子，不知不觉就溜走了。不要等到失去了才懂得珍惜，要学会在平凡的日子里，发现生活的美好，感受亲情的温暖。

孩子们，妈妈爱你们，永远爱你们。愿你们一生平安、健康、快乐！愿你们的人生充满阳光和希望！

爱你们的妈妈：侯桂英

2026年3月6日

衣服里的温情

□孟宪文

趁着午后的阳光比较温暖，我整理好换季的衣物。厚厚的衣服一件件地叠放在一起，羊绒大衣柔软、羽绒服蓬松，还留有冬天的味道。把整理好的衣服放进收纳箱里，樟脑丸的清香渐渐散开，混着阳光的味道，从衣柜里飘出一种温柔的气息。

春夏换季的时候，把衣服一件件挂上去，手指触碰到薄薄的布料，心情就开朗起来。浅色衬衫、透气棉麻裤、品牌衣物整齐地挂在衣架上，整个春天都被装进了衣柜里。阳光穿过纱窗照在衣服上，留下一缕缕光斑，让人感觉很舒服。

看着满柜子的衣物，忽然想起小时候的事。那时，衣服都是放在木箱、堂柜里。母亲把樟脑丸放进箱子里防虫，在晴天的时候她会搬出箱子打开盖子，阳光照在木箱上，樟脑丸的香气混着棉花和布料的的味道飘出来，我就偷偷拿一个樟脑丸去玩，在有蚂蚁的地方画个圈，蚂蚁就不敢出圈了，很快就能用掉一个樟脑丸。

小时候，我们的衣服不多，但是每一件都能让人开心。母

亲缝制的粗布衣裳、邻居送来的旧衣裳，每年过年添置的新衣裳，承载了一年中所有的快乐。每双鞋都被珍惜着，穿上后就有来自母亲的温暖以及家人的关怀。那时候的快乐很简单。

现在衣柜很大，衣服也很多，可以随便选自己喜欢的款式，感受四季如春的舒适。每当换季整理衣物时，就会想起小时候母亲把整理好的衣物装进木箱里的场景。简单的生活，没有奢华的物质享受，但是却能带来最真挚的温暖和满足感。

如今回首往事，母亲的爱、家人的陪伴、子孙绕膝的快乐依然历历在目。衣柜里一件件衣服由薄到厚，由简单到复杂，每一个时间段都有其独有的印记。

阳光依旧温暖，气味也依旧熟悉，可是现在的我已不是当年那个穿着旧衣在小路上跳来跳去的孩子了。看到衣柜里春夏两季的衣服舒展开来的时候，就会想起孩子们奔跑着露出灿烂笑容的样子，心里便会觉得安宁、愉快。四季更替，衣物更新，但爱意与思念不会褪色。衣物会老化，季节也会轮换，但是爱不会消失，只是以另一种方式继续温暖着我们。

(作者：河北省衡水市桃城区居民)

记忆中的书店

□史凌云

在“为赋新词强说愁”的年纪，阅读课外书，填补了我的闲暇时光。我爱看散文、小说。记得那时学校对面的临街店铺，恰好有一间小小的书店。店主是一位三十岁左右干练的年轻人。每天准时打开店门，坐在桌前，等待顾客的到来。

一有空闲，我便兴冲冲地来到书店，翻开自己感兴趣的书籍。书店也太小的吧，差不多十几平米。光顾最多的，是周边大学里的学生。人多的时候，书店挤满了人。大家一边浏览着书架上的书，一边在人群中穿行，然后站定，聚精会神地翻阅一本本书，心满意足地选购几本带回家。记得我买过一些书：罗兰的《罗兰小品》、三毛的作品……至今回想起来，这些书丰富了我的校园生活，满满都是青春的青涩回忆。

参加工作不久，一天，我和闺蜜相约去逛公园。离公园不远的地方，就是一家书店。那时的书店，在爱书的人眼里，简直是神圣的所在。图书种类繁多，琳琅满目，人在其中，仿佛鱼儿游进了海洋。

逛完公园，我们来到书店，在显眼位置看到一则告示，说是下周会在这里举行多位作家的签名售书活动。一看名单，居然有我喜爱的作家，还有几位我不甚熟悉的作家。我和闺蜜约好了再来。

到了那天，偌大的书店里人山人海，男女老少个个喜笑颜开。作家们坐在桌前，郑重地在顾客递过来的书上签上自己的名字。我原本就有好几本这位作家的小说，这次又在现场买了一本新书。人们有序地排队，当作家在书上签上她的名字，眼含笑意地递给我时，我的心情无比激动。至今，这本书依然被我好好珍藏着。

不知从何时起，随着网络的普及，大街上随处可见大大小小的书店渐渐消失不见了。我的心里不免有些失落。

七八年前，我去成都旅游，行走在繁华的大古里街头，寻找一家心仪已久的“网红”书店。

几经打听，书店在一家商场的负一层。沿着长长的扶梯下楼，书店装修风格原始粗犷，仿佛来到巨大的地下洞穴。超过4000平方米的空间，挑高近八米，种类众多的图书，整齐地码放在四周。书店里不仅有书，还有咖啡厅和服饰、生活用品售卖区。这与印象中的传统书店极为不同，令我感到新奇。

近几年，这样的书店在各地时有出现。但和以前相比，书店还是少了很多。

在网上读书已然成为常态的情况下，我也会打开一款阅读软件，轻点屏幕，书页翻开崭新的一页。点击屏幕累了，会有自动翻页功能。一项项高科技的运用，不断增添着阅读的体验感与乐趣，让人不禁感叹科技的飞速进步。

但是我依然怀念从前，行走在大街小巷，不经意地就会有一家书店出现，信步拐进去，随意在书架前浏览，墨香萦绕指尖，抚触纸张的质感，感受一本书与另一本书不同的装帧设计。那是寻常百姓生活中一道亮丽的风景，也是一种平静、纯粹、朴素的生活方式，令我着迷。

(作者：河北省石家庄市桥西区居民)

城市微生活

下棋

老齐临街开了一家洁具门市，门市一角摆了一副象棋。老张、小王和我，每周都会找老齐杀几盘。老张走棋顾头不顾尾，小王走棋考虑周全。

那天下午，老齐给老张助力，我给小王当参谋。老张根本听不进老齐“好言相劝”，连败了两局。第三局后半场，小王“马”失前蹄，败给了老张。老张兴高采烈。

后来，我问小王：“你的‘马’本可以救活，为啥让老张吃掉？”小王解释道：“我听老齐爱人说，老齐输棋后茶不思、饭不想。下棋只是娱乐，给人留点情面，不能伤了和气。”

——@吕瑞杭

欢迎读者朋友投稿，来稿请发送至邮箱：
yzwbcsbj@126.com。